附件3

2025年度校级教材建设立项

申报指南及要求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推进教材建设工作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（教材〔2019〕3号）、《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沪教委规〔2021〕13号）及学校《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SJQU-WI-JW-002），拟开展2025年度校级教材建设立项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1.申报立项教材需符合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，能够体现学校学科优势和专业特色，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与引领作用，并紧贴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需求。

2.教材所对应的课程应是学校现有专业培养方案所涵盖的课程，教材供本科/专科使用，不含教学参考书、实习指导书和习题集等辅助教材。

3.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实行国家统一编写、统一审核、统一使用，所以凡涉及“马工程”课程的自编教材，学校不予立项。

4.申报人为在校专任教师，具备讲师及以上职称，且有该课程实际教学工作两轮及以上的教学实践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教材建设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须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；学术功底扎实，学术水平高，学风严谨，熟悉应用型高等教育教学实际，了解人才培养规律，具备编写教材的能力，并有较好的工作基础。

2.教材建设项目实行主编负责制。主编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，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，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。个人编写的教材，由编写者对教材质量负全责。

三、建设重点

1.优先支持围绕“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”和“一流本科课程”所编写的高质量应用型本科教育教材；

2.鼓励建设校企共建课程教材、实践类课程教材，构建“随产而动”的课程教材体系；

3.反映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最新成果、体现学科专业优势的、服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的教材；

4.鼓励编写数字化多媒体教材、立体化教材、新形态课程教材和课程思政类教材；

5.优先支持国家级高质量出版社出版的教材。

四、出版要求

1.本年度立项教材建设周期不超过2年，以教材定稿并提交出版社为结项必要条件，最终出版期限为2026年12月30日。

2.受学校立项资助的教材出版时须注明“上海建桥学院教材建设基金资助出版”字样。

3.教材出版后，请学院将1本（套）教材和《教材编写审核表》（SJQU-QR-JW-060）、《上海建桥学院校内政治审查表》一起交至教务处存档，教务处审核后进行全额拨款。

四、申报程序及材料提交

1.本次教材立项申报工作严格按照《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SJQU-WI-JW-002）中的相关规定执行。本年试行内涵建设项目的院级管理机制，请各二级学院根据发展需求，组织本院教师进行教材申报。申报人按要求填写《教材建设立项申报书》（SJQU-QR-JW-006），申请书模板可在ISO网站下载。各二级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教材进行评审，择优确定立项项目，并在学院网站公示评审结果。已立项的建设教材，由主编签订《教材建设立项合同》（[SJQU-QR-JW-003](https://iso.gench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4b/a8/05045a2e4be9b343e5e147c70ef9/f9b8a35e-40f5-42ac-ae7b-c8e12a8a8058.doc)）。

2.请各学院于2025年3月14日前，将本院立项教材清单（盖章版）、专家评审意见（签字版）以及《教材建设立项合同》（一式三份）报送教务处备案，纸质版交至学生事务中心305袁静处，电子版发送至[22150@gench.edu.cn。](mailto:22150@gench.edu.cn。)

**上海建桥学院2025年度校级教材建设立项汇总表**

申报学院（公章）： 联系人： 填报时间：2025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排序** | **教材名称** | **相应课程名称** | **是否支撑一流专业、课程等建设**  **（请具体注明）** | **项目负责人** | **职称** | **计划出版社** | **计划出版时间** | **预计年学生使用量** | **曾出版教材**  （示例：主编《 》，清华大学出版社，2023.09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教学院长签字：**

**上海建桥学院校内政治审查表**

|  |
| --- |
| **项目申报基本情况：**  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
| **二级学院意见：**  二级学院党组织书记（签字）：  （二级学院党组织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| **教务处意见：** 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| **党委教师工作部意见：** 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
**（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）**